

首药控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首药控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3年4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3年4月14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静晗主持。会议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表决《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该议案通过）。

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本议案尚须提请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审议表决《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该议案通过）。

本议案尚须提请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审议表决《关于公司<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该议案通过）。

本议案尚须提请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四）审议表决《关于公司<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该议案通过）。

本议案尚须提请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五）审议表决《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现阶段自身特点和未来发展中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该议案通过）。

本议案尚须提请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六）审议表决《关于公司<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该议案通过）。

公司《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七）审议表决《关于公司<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董事会遵循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结合自身实际情况，逐步建立健全了覆盖公司各业务流程和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并有效实施，切实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实完整。董事会依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公开发行证券

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21 号——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一般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编制的公司《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全面地反映了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该议案通过）。

公司《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八）审议表决《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该议案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首药控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九）审议表决《关于公司监事 2023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为明确公司监事的目标与责任，进一步提升经营管理效率和规范运作水平，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公司拟定了 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具体如下：

1.适用对象及期限

适用对象：公司 2023 年度任期内的监事

适用期限：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薪酬标准

在公司任职的监事按照其在公司实际工作岗位及工作内容领取薪酬，不单独领取监事津贴；未在公司任职的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

3.其他规定

（1）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2）公司监事的薪酬按月发放

（3）公司监事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4）监事因参加公司会议等实际发生的费用由公司报销

（5）薪酬领取过程中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该议案通过）。

本议案尚须提请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审议表决《关于修订〈首药控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结合监管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监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进行修订，所涉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首药控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该议案通过）。

本次修订后的《监事会议事规则》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尚须提请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一）审议表决《关于公司〈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该议案通过）。

公司《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特此公告。

首药控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28 日